

证券代码：920101

证券简称：志高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9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拟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实现国际化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核心技术与装备的国际竞争力，公司拟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ZEGA (SGP) PTE.LTD.(中文名：志高掘进(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全资子公司”)，由公司持有 100%股权，注册资本为 100 新币；公司拟在香港成立全资子公司 ZEGA (HK) LIMITED(中文名：志高掘进(香港)有限公司)，由公司持有 100%股权，注册资本为 1 万美元，投资额不超过 30 万美元；通过新加坡全资子公司合资设立秘鲁公司 ZEGA PE S.A.C. (中文名：秘鲁志高掘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秘鲁公司”)，注册资本为 65 万索尔，投资额不超过 72 万美元，其中新加坡全资子公司持有其 99%股权，公司持有其 1%股权。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的名称、注册资本、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相关信息均以相关部门的备案及核准登记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测算，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和秘鲁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尚需获得境内外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新设公司的名称、地址、具体经营范围等以相关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香港全资子公司

名称：ZEGA (HK) LIMITED（志高掘进(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尖沙咀柯士甸路20号保发商业大厦10楼1002室

经营范围：气体压缩机、矿山机械、润滑油、钻具、金属工具、真空泵贸易

注册资本：1万美元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美元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	----------	------	-------	-----------

浙江志高机械 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现金	实缴	100%
------------------	--------	----	----	------

2、新加坡全资子公司

名称：ZEGA (SGP) PTE. LTD.（志高掘进(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91 明古连街，#12-03 金光大厦，新加坡 189652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贸易

注册资本：100 新币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新币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浙江志高机械 股份有限公司	100	现金	实缴	100%

3、秘鲁全资子公司

名称：ZEGA PE S.A.C.（秘鲁志高掘进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Av. guardia civil 1321, oficina 901, surquillo.Lima Perú（秘鲁利马市苏尔基略区国民警卫队大道 1321 号 901 室）

经营范围：4659 矿业机械批发及零售销售，4663 机械设备批发

注册资本：65 万索尔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索尔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ZEGA (SGP) PTE. LTD	643500	现金	实缴	99%
浙江志高机械 股份有限公司	6500	现金	实缴	1%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形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尚需通过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批准，以及在境外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能否取得相关备案或批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的风险。

2、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存在宏观经营风险、内部合作风险以及项目不及预期等市场和经营风险。公司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做好风险评估，确保公司对外投资的安全与收益，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从长远角度来看，本次对外投资将有利于公司战略的实施，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五、备查文件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